# 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丹金溧漕河溧阳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防控体系建设

项目编号/包号: LYDH-JC2023-011

采 购 人: 常州市溧阳生态环境局

采购代理机构: 溧阳大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 • • • • • • •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	<b>事标准</b>	• • • • • • • • • •		1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29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43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包号: <u>LYDH-JC2023-011</u>
- 2.项目名称: 丹金溧漕河溧阳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防控体系建设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金额: 150万元、项目最高限价: 145万元
- 5.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丹金溧漕河 溧阳段突发 环境事件应 急防控体系 建设	150	1	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防控缓冲区选址及物 资采购等

- 6.合同履行期限: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_\_\_\_/\_\_。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 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_\_\_/\_\_。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 2023 年 09 月 15 日至 2023 年 09 月 21 日,每天上午 8: 30 至 11: 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 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 3.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http://czjapp.changzhou.gov.cn/cgzx/login) 获取电子版磋商文件。
  - 4.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 年 09 月 25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u>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方式,无需到现场提交,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u>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端,通过系统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9月2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 <u>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方式,无需到现场提交,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u>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端,通过系统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 /
- 3.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 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进行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注册 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519-85588210

CA 认证证书办理(可邮寄)联系电话 0519 -85588120

3.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下载并查阅"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国信 CA证书办理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操作指南"下载相关操作手册、操作视频等,查阅后进行自助注册。

#### 3.3 控件、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客户端下载下载"下载相关控件和客户端。

#### 3.4 获取电子磋商文件

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获取电子磋商文件。 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获取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3.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 3.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 3.7 电子开标

供应商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进行电子化不见面开标。

#### 3.8 注意事项

供应商在开标前应当使用"验证 CA"功能验证本地计算机的控件环境是否正常,并且在开标、评审过程中不可随意更换计算机,必须使用验证成功的计算机进行操作,否则造成相应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溧阳生态环境局

地 址: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溧城镇南大街 290 号

联系方式: 0519-8788612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溧阳大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溧阳市溧城街道平陵中路7号2楼工程部

联系方式: 0519-8722841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陆先生

电 话: <u>0519-87228418</u>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年月日点分 考察地点:。				
3.1	磋商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年月日点分 召开地点:。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				
11.1	磋商保证金					
12.1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60日历天。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3)其他要求:。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书面形式。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溧阳大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519-87228418</u> ; 通讯地址:溧阳市溧城街道平陵中路7号2楼工程部。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按国家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 号》计取; 缴纳时间: 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



## 供应商须知

##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mark>者其他组</mark>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 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 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 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 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4.1 进口产品
    - 4.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 中小企业定义:

-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 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 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4.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

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 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 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 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 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 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 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 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 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

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 4.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4.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 4.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 (2021) 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 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 4.5 正版软件

4.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 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采购无线局域 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其中,国 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财政部、国家发展 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 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

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4.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6 信息安全产品
  - 4.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 (2009 年第 33 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 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 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 48 号)。
- 4.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 4.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5 响应费用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 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 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 商。
  -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 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

文件格式》。

-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0 报价

-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0.2.1 所报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工程或服务费用。
-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 商品、服务。
-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终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 11 磋商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保证金。

- 12 响应有效期
  -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

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1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原件等),响应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1 本项目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常州 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保证金除外。
- 15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 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 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五 评审

-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与开启
  -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 17.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招交易模式,使用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在线进行解

密。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 失败,视为**响应无效**。

- 17.3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解密。
- 17.4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 17.5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使用"验证 CA"功能验证本地计算机的控件环境是否正常,并且在解密、评审过程中不可随意更换计算机,必须使用验证成功的计算机进行操作,否则造成相应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本地计算机要求安装摄像头、麦克风和音箱,保持网络通畅。
- 17.6 因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的方式,在解密、评审过程中,供应商需要保持操作计算机前有相关责任人值守,及时对于系统或者磋商小组发出的指令和要求进行响应操作。如果因为无人值守造成不能及时回应系统或者磋商小组指令和要求从而导致影响开标、评审结果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17.7 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 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 理机构可以延缓或者暂停采购活动,情况严重的可以终止采购活动:
  - 1)平台系统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平台系统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平台系统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平台系统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本次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情形,不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不见面交易采购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性的,应当终止本次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 18 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 评审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 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六 确定成交

####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 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 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2 终止

- 22.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 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 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 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2.1.4 平台系统出现序号 17.7 的所述情形,情况严重且影响采购活动公平、 公正性的。

#### 23 签订合同

-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

- 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3.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 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4 询问与质疑

#### 24.1 询问

-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4.2 质疑

-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 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4.2.2 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供应商资格 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 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 24.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 2804589.htm)
- 24.2.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 加盖公章。
- 24.2.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5 代理费
  -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 25.2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取代理费。



##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一、评审程序

-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mark>,除竞</mark>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 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第二十二 条规定及法律 法规的其他规 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供应商资格声 明函	提供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 政策需满足的 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供应商单独参与磋商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 采购政策的资 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的电子件或电 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 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1	其他特定资格 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的电子件或电 子证照

##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函、法定代 表人资格证明 书和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 诺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3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 <mark>或可调整</mark> 的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11	报价的修正(如 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5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6	串通响应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响应管理办法》视为供应商 串通响应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 者个人编制(包含使用同一MAC地址的计算机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包含使用同一MAC地址的计算机提交或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终报价
  -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系统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 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会将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常 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系统提交最终报价。本项目采用 2 次报价,响应 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磋商谈判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 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作为评分依据。 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
  -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

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2.8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9 己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3 最终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 3.1 最终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终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 3.2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终报价一览表的总价 为准,并修改单价;
    -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 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 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 。
-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终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 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终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 4.7 其他: 最终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
-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 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

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 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 5.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 涉及)\_\_\_/\_。

####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分	2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10。	
2	主观分	60		
2. 1	环境安全缓 冲区选址方 案	30	针对本项目的形式。 包括对现状情况以及等的,方案的。 1、存在议错。 1、存在议错。 1、存在或形式。 1、存在或形式。 1、存在或形式。 2、方条要描述的分; 3、方条要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方案描述。 4、不是供的的时, 4、有量的得多分; 5、不提供的不得的。 4、不是供的不得的得多分; 2、指述是一般的不方的得多分; 3、描述是一般的不方。 5、在是供的不得分。 5、在是供的明晰、对方,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2.2	应急物资地	18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书(10分) 包括对现状情况、方案选址、存在的问题及制约因素以及优化调整或建议措施	

		T	T
的布设方案		等内容。 1、方案描述详尽、全面、措施可行合理的得各要点的得10分; 2、方案描述较详细、较全面、措施可行性较高的得7分; 3、方案描述基本全面、措施基本可行的得5分; 4、方案描述一般、措施一般的得2分; 5、不提供的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的时间进度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5分) 1、描述详尽、全面、可行合理的得各要点的得5分; 2、描述较详细、较全面、可行性较高的得4分; 3、描述基本全面、基本可行的得3分; 4、描述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 5、不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组织结构方案(3分) 1、组织结构明晰、人员投入充足,成员职责明确,技术实力可靠,得3分; 2、组织机构不够明晰、人员投入不足、	
		职责不够明确、实力较差,得1分;	
		5、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2.3 标识化方案	12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书(7分)包括对现状情况、方案选址、存在的问题及制约因素以及优化调整或建议措施等内容。 1、方案描述详尽、全面、措施可行合理的得各要点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详细、较全面、措施可行性较高的得5分; 3、方案描述一般、措施一般的得2分; 5、不提供的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的时间进度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3分) 1、描述详尽、全面、可行合理的得各要点的得3分; 2、描述基本全面、基本可行的得2分; 4、描述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5、不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组织结构明晰、人员投入充足,成员职责明确,技术实力可靠,得2分; 2、组织机构不够明晰、人员投入不足、职责可确,技术实力较差,得1分; 5、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3	客观分	20		
3. 1	业绩	12	在近三年承接过的政府部门应急管控类 (如应急管控、应急演练等)的项目业 绩,每提供一个得4分,最高12分。	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 2	项目负责人	3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类高级工程师得3分,最高得3分。(需要提供工程师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由社保机构
3.3	项目组成员	5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数量(不含项目负责人),1-3(含)人,得1分,4-6(含)人,得3分,6人以上得5分,最高得5分。	出具的5月-7月社保缴费凭证。
	合计	100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背景

根据常州市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并依据《丹金溧漕河溧阳段 突发环境事件以及处置方案》,结合丹金溧漕河沿线风险源分布情况、水文水系及支流 闸站情况,分段实施应急防范体系。

- 1) 完成环境安全缓冲区选址服务,共计3处;
- 2) 完成应急物资库和应急物资堆放点(每个水环境安全缓冲区设置1个应急物资堆放点)建设;
- 3)根据丹金溧漕河实际情况,配齐抽水泵、<mark>药剂、</mark>围油栏等必要的应急物资和装备。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丹金溧漕河溧阳段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防控体系建设
- 2、项目地点: 溧阳市
- 3、成果提交期限: 2023年11月30日前完成
- 4、付款方式:项目全部完成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0%;余款于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付清(无息)。

#### 三、采购需求

- 1、工作内容:包括环境安全缓冲区选址方案、应急物资地方点的布设方案、标识化方案;完成应急物资仓库建设,面积不少于400m2,使用时间不少于2年;完成应急物资堆放点建设,面积不小于10m2,使用时间不少于5年;应急物资采购。
- 2、工作成果:完成水环境安全缓冲区选址、应急物资堆放点以及标识化的建设, 完成应急物资(装备)采购并完成相关培训工作。完成丹金溧漕河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防 控体系建设,为生态环境部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提供科学依据和物资保障。

## 物资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数 量	单位	要求
1	化学品护目 镜	50	副	1. 镜片:透明/聚碳酸脂 2. 功能:防冲击、防刮擦、防紫外线、防化学品 飞溅 3. 头带材质:针织/橡胶 4. 头带可调节,适合不同头型的使用者佩戴
2	全面罩	20	<b>^</b>	高级硅胶材质,舒适不过敏 旋转卡口式装配设计,过滤元件安装拆卸方便快捷 弧形宽视野设计,作业更安全 独特的中央呼吸适配器设计,向下排除湿气,舒适可靠 可配合多种过滤元件使用用于防毒、防尘环境 符合标准: GB2626-2019; GB2890-2009
3	气体滤毒盒	30	包 (2 个 /包)	•防护对象:有机气体或蒸气,二氧化硫和其他酸性气体或蒸气 •符合标准: GB2890-2009
4	半面罩	50	个	面罩主体材质:高级橡胶; 防护能力:防护有机气体及蒸汽; 单灌式面罩,可配合滤毒盒或滤棉使用,两种大小可选择,高弹性头带,悬垂型头带设计,与其他防护用品佩戴不冲突。 滤毒盒:防护有机蒸气,如苯及其同系物、汽油、二氧化硫等; 预过滤棉:防护有机气体; 滤棉盒盖:将过滤棉固定于滤毒盒上
5	防毒滤盒	60	个	•防护有机气体及蒸气,如苯及其同系物、汽油、二硫化碳等 •适配 3N11CN 预过滤棉以及 385CN 滤棉盖后可用于喷漆防护
6	防化安全靴	50	双	1. 鞋面材料: PVC+特种材料, 2. 鞋底材料: PVC+丁晴橡胶,防砸防穿刺,耐磨, 防水油,防酸碱。 3. 筒高: 355MM,筒厚: 3. 2-2. 0MM,重量: 1. 7KG。

7	工作手套	100	双	1、适用普通油性及潮湿作业环境; 2、全浸胶丁氰涂层,掌面磨砂防滑处理; 3、尼龙编织里衬,做防臭抗菌处理,可反复清 洗使用; 4、长度 30cm; 5、产品符合 EN388-4132 标准,提供认证报告
8	C级防护服	50	件	1.连体式液密性, 2.结构:多层阻隔布料轻盈、牢固并耐用。 3.产品性能: 3.1 外观: 3.1.1 防护服颜色为高可视的亮黄色提高穿着者安全性 3.1.2 防护服连接部位采用超声波焊接,接缝强度大于 125N; 3.1.3 前部双拉链双门襟,所有拉链带拉链环,拉链隐蔽在门襟下,不可外露; 3.2 结构 3.2.1 衣服整体达到欧标 Type3 液密性标准; 3.2.2 对大部分化学品做到有效防护如: 硫酸98%、氢氟酸 49%、盐酸等,时间均大于 480 分钟,对微生物细菌病毒有非常好的防护效果,满足EN14126 标准。 3.2.3 袖口为双层设计,方便佩戴多种不同手套; 3.2.4 衣服整体防静电,可用于易爆区域(EX); 3.2.5 保存期限最高可以达到 5 年; 3.2.6 袖口、脚踝口采用弹性收口,帽子面部收口及腰部采用弹性收口

9	B 级防护服	10	件	1.型号规格:连体式液密性 2.结构:多层复合布料轻盈、牢固并耐用。 3.产品性能: 3.1 外观: 3.1.1 防护服颜色为高可视的亮橙色提高穿着者安全性 3.1.2 防护服连接部位采用超声波焊接并热封接缝,接缝强度大于125N; 3.1.3 侧开双拉链,所有拉链带拉链环,拉链隐蔽在门襟下,不可外露; 3.2 结构 3.2.1 衣服整体达到欧标 Type3 液密性标准; 3.2.2 满足EN ISO 374-2 化学品超过10种以上,时间均大于480分钟,对生化介质如沙林毒气、芥子气、VX 防护超过 480 分钟。 3.2.3 面罩为半刚性复合面屏,具有极好的透光性,接缝处为同材料超声焊接、热空气粘合,后背安装双排气阀; 3.2.4 双层手套组合,双袖连体白色复合膜手套,外部配可更换丁腈手套; 3.2.5 脚部带静电消散袜套(带导电橡胶鞋底); 3.2.6 保存期限最高可以达到5年; 3.2.7 衣服整体防静电,可用于易爆区域(EX); 3.3.主要用途:广泛的化学品防护性能,可用于化学危险品处理,危险品紧急反应队、紧急服务(HAZMAT, CBRN)、化工、制药等领域; 3.4 全封闭欧标 EN、国际 ISO 标准3级(美标 B级);
10	反光背心	50	件	1. 款式:两横 2. 面料:网眼布,荧光黄,保证在日光下和雾天中的高可视性 3. 安全认证:中国国家强制标准 GB20653-2006 4. 反光材料;反光强度 500CPL,高强度将提高用户在夜间和昏暗环境下的安全系数 4. 执行标准: GB18401-2010《国家防止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C类前开襟搭扣与V型领,美观,穿戴方便,不易落色 5. 尺寸: M、L、XL、XXL 6. 加印"溧阳生态环境应急"字样

11	渠盖垫(排 水井保护 垫)	10	个	凝胶式聚酯层,柔软的材质,贴地佳,即使是细小的石粒和沙粒轻微凹凸的地面,也能覆盖并紧贴地面,密封度达到 99.2%;中间杜邦合成纤维层可提高产品抗拉强度,不惧怕碾压;抗老化(100%防 UV)、抗化学品;产品洗净后,可重复多次使用,使用期长达 3-5 年。 (1)长≥92cm,宽≥92cm,高≥1cm; (2)颜色:高可视化、警示色,红色或桔色;产品包装: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袋装; (3)产品防中强度酸碱,222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产品防 UV,至少 300nm 波长紫外线下≥222小时不老化即至少 395 天正常光照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围堤	10	个	主要功能: 应急围堤快速围堵泄漏液体,让其不再扩大化,不流入地下水等重点保护区域;有效控制油品或化学品扩散能快速阻止油品进入地下水系统的产品;黄色,目视化高,取用标准化,能快速及时的围堵,高密封度,密封度达到99.2%;即使存在细小的沙粒或石粒,也几乎和地面严丝合缝,确保一滴泄漏液体也流不进雨水井道,兼具抗化学品性以及抗老化等紫外线侵袭。 (1)底宽≥10.9cm,长≥3m,高≥5.9cm。 (2)颜色:高可视化、警示色,黄色或桔色; (3)产品包装: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袋装,产品外包装和产品自身必须印或压印有明显制造商标识或1ogo; (4)产品防中强度酸碱,至少220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I	
13	防泄漏应急 套装推车	5	套	套装推车车由 100%抗紫外线高密度聚乙烯材料制成,推车身耐酸碱腐蚀,可在户内外使用,双开门设计,易于打开及关闭; (1)推车尺寸高≥102cm,推车宽≥48cm,并且自带滚轮,不需要借助叉车也能转运; (2)推车把手均与车身一体成型非组装拼接; (3)推车正面和两侧均安装有机玻璃的信息栏窗,可插任意使用规范等纸张标识; (4)推车可与宽幅≥38cm的卷装吸附棉适配,卷装吸附棉装入推车内的转轴后可任意转动截取所需吸附棉长度; (5)推车配有折叠式杯架,可将瓶装洗眼液不会倾倒;杯架至少可卡住杯子直径≥6cm的通用瓶杯。
14	江河 想海 复中栏 围	10	根 (30m/ 根)	围油栏除能拦截溢油,也可对溢油导引,并尽可能使其浓集,便于进一步的回收和处理。围油栏具有抗风浪能力和滞油能力强,坚固耐用,使用方便,易于清理维修等优点,适于在水中长期布放。该系列围油栏可用于内河水域。除能拦截导引溢油外,也可用于某些化学液体原料的拦截,垃圾和其它水面漂浮物的清理和特定水域的保护等; (1)★抗紫外线的PVC涂层外壳,内含轻盈的泡沫材料,抗UV紫外线测试至少300nm波长紫外线下≥230小时不老化即至少400天正常光照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材质为强度纤维合成材料,抗拉力≥3030Kg,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宽≥45cm,长≥30m,入水参数:16cm≥水上≥15cm,35cm≥水下≥30cm;(4)连接方式;一端快速挂钩与围油栏另一端预留孔实现连接,该挂钩也可以与配套的连接配件环锁快速连接; (6)★产品有耐腐蚀的配件,保持栏体的稳定,每节之间用强力挂钩连接; (6)★产品防中强度酸碱≥230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产品环保、不含危害物质,无毒无害,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质保≥3年。
15	集污袋	20	包 (50 个/包)	用于发生泄漏事故时,安全有效的存储吸附液体之后的甚至化学品的吸附材料,防止人员的误触碰以及防止二次污染,可将危废快速安全存储打包转移进行妥善处理。黄色、红色、绿色、蓝色,共4种颜色,用以区分不同泄漏物,有效安全识别内部危险物质,结实耐用防一般物质刺穿;(1)宽≥90cm,长≥151cm,50个/包;(2),产品厚度≥9丝,袋底热合宽度≥6mm,四种颜色;(3)产品净重≥8.5 KG;质保≥2年;(4)产品防UV,至少300nm波长紫外线下≥215小时不老化即至少390天正常光照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	吸附垫、吸附棉	80	卷	主要功能用于快速吸附溢油的回收,可吸附成品油、燃料油、有机溶剂,只吸油不吸水,且具防沉技术,吸收液体后确保漂浮状态; 1)产品材质: 100%聚丙烯材质,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 材质安全: 产品环保安全、无污染,符合RoHS 指令 2015 / 863 的限值要求,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 白色,每卷宽度≥76cm,长度≥46m,,带有快速点断撕口,可根据现场实际作业情况快速撕成需要的尺寸使用; (4)产品外包装和产品自身必须印或压印有明显制造商标识或10go,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装箱; (5)吸附性能: 只吸油不透光外包装箱; (5)吸附性能: 只吸油污后依然可以漂浮在水面上; (6)紧锁吸附液体,锁液性至少在29秒后无滴落,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抗紫外线性能: 产品抗老化,抗紫外线,至少300nm波长紫外线下≥230小时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质保期: 质保期≥3年; 有效期内无粉化、脆化断裂现象。

17	防火型围油栏	80	包 (4 根 /包)	主要功能:用于粘稠油,原油、成品油溢油事故时围截、快速吸附回收,只吸油不吸水,防沉技术,收油污后仍可漂浮在水面上。 (1)由改性聚丙烯纤维填充、聚丙烯材质布缝制成;填充物为100%聚丙烯,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材质安全:产品环保安全、无污染,符合RoHS要求不含铅、汞、镉、六价铬、一溴联苯等物质,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白色,长条状,每根直径≥13cm;长度≥3m,每包4根;带有2个金属快速连接卡扣黄色不吸水尼龙抗拉黄色反光绳,可根据现场实际作业情况快速连接成需要的长度使用。 (4)吸附性能:只吸油不吸水,单次吸收量≥185L/箱; (5)产品阻燃性,续燃时间≤0.6s,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6)产品具有防沉技术,吸收油污后依然可以漂浮在水面上,防止对水域二次污染。吸附有机液体后任保持漂浮状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8	通用类吸油毡	100	箱 (100 片/箱)	主要功能:用于清理溢油,漏油,只吸油不吸水,防沉技术,收油污后仍可漂浮在水面上 (1)产品材质:100%聚丙烯材质,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材质安全:产品环保安全、无污染,符合RoHS指令2015/863的限值要求,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白色,片状,长度≥37.5cm,宽度≥47.5cm,箱装≥100片/箱; (4)产品外包装和产品自身必须印或压印有明显制造商标识或1ogo;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装箱; (5)吸附性能:只吸油不吸水,吸收量≥106L;
19	强酸碱吸附 棉卷	50	卷	主要功能:用于浓硫酸、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等腐蚀性化学品液体泄漏事故时吸附; (1)76cm宽 x 46m 长,1卷/箱; (2)材料:100%聚丙烯材料; (3)单次吸收量≥213 L/箱; (4)规格:颜色:粉色;带快速撕拉线; (5)产品包装: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袋装; (6)耐酸碱:吸附98%硫酸、90%浓硝酸、37%浓盐酸、40%氢氟酸和30%氢氧化钠溶液腐蚀性液体≥222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

				检测报告。
20	防渗漏吸附垫	10	卷	快速吸附滴漏的液体油污等,表层灰色耐脏耐磨,结实耐用不易扯断,吸收液体后能在过饱和吸附的状态下隔绝液体下渗地面,保护户外或室内土壤和地坪不受泄漏液体侵蚀,不被渗透,耐磨可耐车来回碾压甚至在吸附液体后依然可耐车辆来回碾压。 (1)颜色:灰色,易看到已吸附液体但不易见到灰土耐脏; (2)★产品表面耐磨,耐磨≥19999次,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报告; (3)底部带胶,可粘附墙面货地面,撕开无任何胶残留; (4)长≥30 m,宽≥0.9 m;
21	耐酸碱水泵 机组	1	套	1. 柴油机功率: 66KW; 2. 柴油机转速: 1500r/min; 3. 电流: 90A, 频率: 50Hz; 4. 气缸数: 4缸; 5. 水泵转速: 1450r/min; 6. 水泵出口: 200mm, 水泵进口: 200mm; 7. 扬程: 30m, 流量: 600m³/h; 8. 带 300 米消防水带(耐酸碱)。 9. 带防雨棚以及四轮拖车。
22	消防水带	600	米	配合水泵机组使用(耐酸碱)
23	耐酸碱水泵 套件	2	套	1. 水泵功率: 22kw; 2. 扬程: 15m, 流量: 200-300m³/h; 带防雨棚以及四轮拖车。
24	柴油机发电 机组	1	套	1. 额定功率 132KW; 2. 转速 1500 转/min; 3. 电流 216A; 4. 频率 50Hz; 5. 相数三相四线; 6. 电压 380/220V; 7. 带防雨棚以及四轮拖车。

25	收油机	1	套	收油机能回收可以流动的油,特别适宜中、低粘度的油。装置漂浮稳定,有良好的乘波性和一定的抗风浪能力,适用于江河、湖泊、港湾、码头和海上溢油回收作业。 1、油膜厚度≥0.5mm的水面溢油层,回收能力≥95%; 2、柴油发动机最大功率≥6.5KW,最高转速≥3600r/Min; 3、油泵排量≥10m³/h,工作压力≥8Mpa,扬程≥10m; 4、液压马达最高工作压力≥13Mpa,最高转速≥500r/min 5、液压系统最大压力≥13Mpa,工作压力≤10Mpa,液压油箱容积≥80L 6、油液收集装置转盘直径≥Φ300mm,转盘速度≥180r/min,吃水深度≤310mm,最大收油速率≥10m³/h
26	储油囊	10	个	材质: PVC 容量: 1000L
27	移动工作灯	2	套	移动工作灯 数量: 2 套 额定电压: AC220V 额定功率: 200W×3 光通量: 3×230001m 最大升起状态: 4800mm; 连续照明时间: 接市电 或发电机, 应急电池供电 1h。
28	堵漏气囊	5	个	600mm 直径; 含充气气泵
29	便携式氧气 检测报警仪	5	个	检测气体:氧气 重复性:≤2%; 检测方式:扩散式; 电池:可充电锂电池,容量 1200mAh 报警方式:声音,LED光,震动报警 防护等级: IP67 尺寸:98×67.5×50mm
30	锂电铝合金 手电筒	10	个	功率: 3W 光通量: 3001m 最大照射距离: 160m 点亮时间: 2.5h
31	活性炭	1	吨	1. 气相吸附; 2. 有机溶剂回收; 3. 杂质和有害气体的祛除。碘值不低于 800; 25kg 一袋

32	聚合氯化铝	1	吨	固体; 25kg/袋; 有效成份: 三氧化二铝, 含量 不低于 28%
33	黄沙	2	吨	25kg/袋
34	麻袋	180	只	60cm*100cm, 装沙土用
35	铁锹	18	把	尖锹头带木柄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成交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以下简称:甲方)和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
- 1.2.2 服务要求:
- 1.2.3 服务期限: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Y 元 (大写:

元人民币)。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
- 1.4.2 发票开具方式:

#### 1.5 违约责任

- 1.5.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 1.5.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 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 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

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 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 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 1.5.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5.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 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 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5.6 如果出现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6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 1.6.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1.6.2 向 合同签订地 人民法院起诉。

#### 1.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电话: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实行电子化不见面交易方式的,加盖公章、签名等均通过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公章、签字、签章或印鉴。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响应文件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按照	《中	华人民	<b>!</b> 共和	国政府	存采购	法》第二	二十二	二条和磋	商文	件的规	配定,	我单位	立郑重声
明如	下:													
	一、	我单	位是按	安照中	华人	民共和	国法律	规定图	登记注册	)的,	注册均	也点为	<u> </u>	,
全称	为_		,绪	七一社	上会信)	用代码	3为		,沒	定代	表人	(单位	立负责。	人)
为_		,	具有	独立	承担民	と事責を	任的能力	」(如	属于分	公司组	经总公	司授	权参与	ī项目,
由总	、公司	]承担	民事责	任的	的,需:	提供总	公司项	目授	权书)。					
	_,	我单	位未被	亥"国	家企业	业信用	信息系统	充"歹	引入经营	异常	名录或	<b>え</b> 者严	重违法	去企业名
单。														
	三、	我单	位具有	良妇	子的商	业信誉	(指供)	应商组	<b>圣营状况</b>	良好	,无本	<b>公资格</b>	声明第	第十条情
形)	和负	全的	财务会	计制	<b>刂度</b> 。									
	四、	我单	位依法	法进行	<b></b> 纳税	和社会	保险申	报并领	实际履行	了义	务。			
	五、	我单位	位具有	履行	本项	目采购	合同所织	必需的	的设备和	专业	技术能	<b></b>	并具在	有履行合
同的	良妇	7记录	。为履	<b>夏行</b> 本	x项采!	购合同	我单位。	具备如	如下主要	更设备	和主要	至专业	Ŀ技术i	能力:
	主要	设备	有: _			_								
	主要	专业	技术能	也力有	Ī			_						
	六、	我单	位在参	加采	医购项	目政府	采购活	动前三	三年内,	在经	营活动	力中,	未因這	违法经营
受到	川事	<b>处</b> 罚	或者责	令得	亭产停2	业、吊	销许可	正或す	<b>皆执照、</b>	较大	数额罚	別款等	<b>育行政</b>	处罚。其

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

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_\_\_\_
-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_
-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b>:</b>			
1. <u>(标的名称)</u> ,属于 <u>(采购</u>	文件中明确	<mark>的所属行</mark>	业) 行业; 承建	(承接) 企
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	(入为	万元,资产总	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业);		
2. <u>(标的名称)</u> ,属于 <u>(采购</u>	文件中明确	的所属行	<u>业)</u> 行业; 承建	(承接) 企
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	(入为	万元,资产总	额为
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u>	Z、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响应函(实质性格式)

日期: \_\_\_\_\_日

## 响应函

네네 \( \bullet \) (조)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 <mark>之日起 6</mark> 0 个日历日。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 <mark>离外,我</mark> 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u>你)</u> 的法定代表人。为	为参与 <u>(功</u>	〔目名称〕	_的政府采见	购活动,多	签署、澄清确	j
认、递交、撤回	回、修改上述项目的啊	向应文件、	进行 <mark>合同</mark>	司磋商、签	署合同和如	<b></b>	į
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	人(单位负责人)有效	女期内的身	′份证正反	面电子件。			
		供应	拉商: (力	加盖公章)			
		法员	定代表人名	签字、签章	或印鉴:		
		日其	月 <b>:</b>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	『明:			(投标人名称	)的
	( 法 定	代表人	姓名、	职务)代表投标人	授 权
	(被授权	人的姓名、	职务)	为	的合
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	本次政府采	购项目的	投标、签订	丁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	工作。
本投标人对代理人的所有	<b>育签字负全</b> 音	『责任。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	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 粘贴处

6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 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 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 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 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供应商名称	(加盖/	(章公:		
日期:	年	月	日	

### 7 报价一览表

# 报价一览表

号:	项目名称:	
111, who was by 111,	ž	及价
供应商名称	大写	小写
	号:	

注: 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1)	:		
日期:	年	Ħ		H	

#### 8 分项报价表

#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数 量	单位	要求	单 价	合价
	服务					
1	境安全缓冲区选址服务	3	处	含选址、标识建设等		
2	应急物资库	1	处	完成应急物资仓库建设,面积不少于 400m2,使 用时间不少于 2 年		
3	应急物资堆 放点	3	处	完成应急物资堆放点建设,面积不小于 10m2,使用时间不少于 5 年		
	物品采购					
1	化学品护目 镜	50	副	1. 镜片:透明/聚碳酸脂 2. 功能:防冲击、防刮擦、防紫外线、防化学品 飞溅 3. 头带材质:针织/橡胶 4. 头带可调节,适合不同头型的使用者佩戴		
2	全面罩	20	个	高级硅胶材质,舒适不过敏 旋转卡口式装配设计,过滤元件安装拆卸方便快捷 弧形宽视野设计,作业更安全 独特的中央呼吸适配器设计,向下排除湿气,舒适可靠 可配合多种过滤元件使用用于防毒、防尘环境 符合标准: GB2626-2019; GB2890-2009		
3	气体滤毒盒	30	包 (2 个 /包)	• 防护对象: 有机气体或蒸气, 二氧化硫和其他酸性气体或蒸气 • 符合标准: GB2890-2009		

4	半面罩	50	个	面罩主体材质:高级橡胶; 防护能力:防护有机气体及蒸汽; 单灌式面罩,可配合滤毒盒或滤棉使用,两种大 小可选择,高弹性头带,悬垂型头带设计,与其 他防护用品佩戴不冲突。 滤毒盒:防护有机蒸气,如苯及其同系物、汽油、 二氧化硫等; 预过滤棉:防护有机气体; 滤棉盒盖:将过滤棉固定于滤毒盒上
5	防毒滤盒	60	个	•防护有机气体及蒸气,如苯及其同系物、汽油、二硫化碳等 •适配 3N11CN 预过滤棉以及 385CN 滤棉盖后可用于喷漆防护
6	防化安全靴	50	双	1. 鞋面材料: PVC+特种材料, 2. 鞋底材料: PVC+丁晴橡胶,防砸防穿刺,耐磨, 防水油,防酸碱。 3. 筒高: 355MM,筒厚: 3. 2-2. 0MM,重量: 1. 7KG。
7	工作手套	100	双	1、适用普通油性及潮湿作业环境; 2、全浸胶丁氰涂层,掌面磨砂防滑处理; 3、尼龙编织里衬,做防臭抗菌处理,可反复清 洗使用; 4、长度 30cm; 5、产品符合 EN388-4132 标准,提供认证报告

8	C级防护服	50	件	1. 连体式液密性, 2. 结构: 多层阻隔布料轻盈、牢固并耐用。 3. 产品性能: 3. 1 外观: 3. 1. 1 防护服颜色为高可视的亮黄色提高穿着者安全性 3. 1. 2 防护服连接部位采用超声波焊接,接缝强度大于 125N; 3. 1. 3 前部双拉链双门襟,所有拉链带拉链环,拉链隐蔽在门襟下,不可外露; 3. 2 结构 3. 2. 1 衣服整体达到欧标 Type3 液密性标准; 3. 2. 2 对大部分化学品做到有效防护如: 硫酸98%、氢氟酸 49%、盐酸等,时间均大于 480 分钟,对微生物细菌病毒有非常好的防护效果,满足EN14126 标准。 3. 2. 3 袖口为双层设计,方便佩戴多种不同手套; 3. 2. 4 衣服整体防静电,可用于易爆区域(EX); 3. 2. 5 保存期限最高可以达到 5 年; 3. 2. 6 袖口、脚踝口采用弹性收口,帽子面部收口及腰部采用弹性收口
---	-------	----	---	---

9	B 级防护服	10	件	1.型号规格:连体式液密性 2.结构:多层复合布料轻盈、牢固并耐用。 3.产品性能: 3.1 外观: 3.1.1 防护服颜色为高可视的亮橙色提高穿着者安全性 3.1.2 防护服连接部位采用超声波焊接并热封接缝,接缝强度大于 125N; 3.1.3 侧开双拉链,所有拉链带拉链环,拉链隐蔽在门襟下,不可外露; 3.2 结构 3.2.1 衣服整体达到欧标 Type3 液密性标准; 3.2.2 满足EN ISO 374-2 化学品超过10种以上,时间均大于 480 分钟,对生化介质如沙林毒气、芥子气、VX 防护超过 480 分钟。 3.2.3 面罩为半刚性复合面屏,具有极好的透光性,接缝处为同材料超声焊接、热空气粘合,后背安装双排气阀; 3.2.4 双层手套组合,双袖连体白色复合膜手套,外部配可更换丁腈手套; 3.2.5 脚部带静电消散袜套(带导电橡胶鞋底); 3.2.6 保存期限最高可以达到 5 年; 3.2.7 衣服整体防静电,可用于易爆区域(EX); 3.3.主要用途:广泛的化学品防护性能,可用于化学危险品处理,危险品紧急反应队、紧急服务(HAZMAT, CBRN)、化工、制药等领域; 3.4 全封闭欧标 EN、国际 ISO 标准 3 级 (美标 B 级);	
10	反光背心	50	件	2. 款式:两横 2. 面料:网眼布,荧光黄,保证在日光下和雾天中的高可视性 3. 安全认证:中国国家强制标准 GB20653-2006 4. 反光材料;反光强度 500CPL,高强度将提高用户在夜间和昏暗环境下的安全系数 4. 执行标准: GB18401-2010《国家防止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C类前开襟搭扣与 V型领,美观,穿戴方便,不易落色 5. 尺寸: M、L、XL、XXL 6. 加印"溧阳生态环境应急"字样	

11	渠盖垫(排 水井保护 垫)	10	<b>↑</b>	凝胶式聚酯层,柔软的材质,贴地佳,即使是细小的石粒和沙粒轻微凹凸的地面,也能覆盖并紧贴地面,密封度达到 99.2%;中间杜邦合成纤维层可提高产品抗拉强度,不惧怕碾压;抗老化(100%防 UV)、抗化学品;产品洗净后,可重复多次使用,使用期长达 3-5 年。 (1)长≥92cm,宽≥92cm,高≥1cm; (2)颜色:高可视化、警示色,红色或桔色;产品包装: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袋装; (3)产品防中强度酸碱,222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产品防 UV,至少 300nm 波长紫外线下≥222小时不老化即至少 395 天正常光照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2	围堤	10	<b>↑</b>	主要功能:应急围堤快速围堵泄漏液体,让其不再扩大化,不流入地下水等重点保护区域;有效控制油品或化学品扩散能快速阻止油品进入地下水系统的产品;黄色,目视化高,取用标准化,能快速及时的围堵,高密封度,密封度达到99.2%;即使存在细小的沙粒或石粒,也几乎和地面严丝合缝,确保一滴泄漏液体也流不进雨水井道,兼具抗化学品性以及抗老化等紫外线侵袭。 (1)底宽≥10.9cm,长≥3m,高≥5.9cm。 (2)颜色:高可视化、警示色,黄色或桔色;(3)产品包装: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袋装,产品外包装和产品自身必须印或压印有明显制造商标识或1ogo; (4)产品防中强度酸碱,至少220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13	防泄漏应急 套装推车	5	套	套装推车车由 100%抗紫外线高密度聚乙烯材料制成,推车身耐酸碱腐蚀,可在户内外使用,双开门设计,易于打开及关闭; (1)推车尺寸高≥102cm,推车宽≥48cm,并且自带滚轮,不需要借助叉车也能转运; (2)推车把手均与车身一体成型非组装拼接; (3)推车正面和两侧均安装有机玻璃的信息栏窗,可插任意使用规范等纸张标识; (4)推车可与宽幅≥38cm 的卷装吸附棉适配,卷装吸附棉装入推车内的转轴后可任意转动截取所需吸附棉长度; (5)推车配有折叠式杯架,可将瓶装洗眼液不会倾倒;杯架至少可卡住杯子直径≥6cm 的通用瓶杯。	
14	江河湖复中型 人名 医	10	根 (30m/ 根)	围油栏除能拦截溢油,也可对溢油导引,并尽可能使其浓集,便于进一步的回收和处理。围油栏具有抗风浪能力和滞油能力强,坚固耐用,使用方便,易于清理维修等优点,适于在水中长期布放。该系列围油栏可用于内河水域。除能拦截导引溢油外,也可用于某些化学液体原料的拦截,垃圾和其它水面漂浮物的清理和特定水域的保护等: (1)★抗紫外线的PVC涂层外壳,内含轻盈的泡沫材料,抗UV紫外线测试至少300nm波长紫外线下≥230小时不老化即至少400天正常光照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材质为强度纤维合成材料,抗拉力≥3030Kg,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宽≥45cm,长≥30m,入水参数:16cm≥水上≥15cm,35cm≥水下≥30cm;(4)连接方式;一端快速挂钩与围油栏另一端预留孔实现连接,该挂钩也可以与配套的连接配件环锁快速连接; (5)栏体下面有耐腐蚀的配件,保持栏体的稳定,每节之间用强力挂钩连接; (6)★产品防中强度酸碱≥230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产品际中强度酸碱≥230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0) 氏四~9 左	
				(8) 质保≥3年。	
15	集污袋	20	包 (50 个/包)	用于发生泄漏事故时,安全有效的存储吸附液体之后的甚至化学品的吸附材料,防止人员的误触碰以及防止二次污染,可将危废快速安全存储打包转移进行妥善处理。黄色、红色、绿色、蓝色,共4种颜色,用以区分不同泄漏物,有效安全识别内部危险物质,结实耐用防一般物质刺穿;(1)宽≥90cm,长≥151cm,50个/包;(2),产品厚度≥9丝,袋底热合宽度≥6mm,四种颜色;(3)产品净重≥8.5 KG;质保≥2年;(4)产品防 UV,至少300nm 波长紫外线下≥215小时不老化即至少390天正常光照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6	吸附垫、吸附棉	80	卷	主要功能用于快速吸附溢油的回收,可吸附成品油、燃料油、有机溶剂,只吸油不吸水,且具防沉技术,吸收液体后确保漂浮状态; 1)产品材质:100%聚丙烯材质,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2)材质安全:产品环保安全、无污染,符合RoHS 指令 2015 / 863 的限值要求,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3)产品规格:白色,每卷宽度≥76cm,长度≥46m,,带有快速点断撕口,可根据现场实际作业情况快速撕成需要的尺寸使用;(4)产品外包装和产品自身必须印或压印有明显制造商标识或10go,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装箱;(5)吸附性能:只吸油不吸水,吸收量≥180L,产品具有防沉技术,吸收油污后依然可以漂浮在水面上;(6)紧锁吸附液体,锁液性至少在29秒后无滴落,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7)抗紫外线性能:产品抗老化,抗紫外线,至少300nm波长紫外线下≥230小时不老化,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8)质保期:质保期≥3年;有效期内无粉化、脆化断裂现象。	

17	防火型围油栏	80	包 (4根)	时围截、快速吸附回收,只吸油不吸水,防沉技术,收油污后仍可漂浮在水面上。 (1)由改性聚丙烯纤维填充、聚丙烯材质布缝制成;填充物为100%聚丙烯,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2)材质安全:产品环保安全、无污染,符合RoHS要求不含铅、汞、镉、六价铬、一溴联苯等物质,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白色,长条状,每根直径≥13cm;长度≥3m,每包4根;带有2个金属快速连接卡扣和黄色不吸水尼龙抗拉黄色反光绳,可根据现场实际作业情况快速连接成需要的长度使用。 (4)吸附性能:只吸油不吸水,单次吸收量≥185L/箱; (5)产品阻燃性,续燃时间≤0.6s,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6)产品具有防沉技术,吸收油污后依然可以漂浮在水面上,防止对水域二次污染。吸附有机液体后任保持漂浮状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主要功能:用于清理溢油,漏油,只吸油不吸水,	
18	通用类吸油毡	100	箱 (100 片/箱)	防沉技术,收油污后仍可漂浮在水面上 (1)产品材质: 100%聚丙烯材质,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材质安全:产品环保安全、无污染,符合 RoHS 指令 2015 / 863 的限值要求,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产品规格:白色,片状,长度≥37.5cm,宽度≥47.5cm,箱装≥100片/箱; (4)产品外包装和产品自身必须印或压印有明显制造商标识或10go;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装箱; (5)吸附性能:只吸油不吸水,吸收量≥106L;	
19	强酸碱吸附 棉卷	50	卷	主要功能:用于浓硫酸、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等腐蚀性化学品液体泄漏事故时吸附; (1)76cm 宽 x 46m 长,1卷/箱; (2)材料:100%聚丙烯材料; (3)单次吸收量≥213 L/箱; (4)规格:颜色:粉色;带快速撕拉线; (5)产品包装:需使用不透光外包袋装; (6)耐酸碱:吸附98%硫酸、90%浓硝酸、37%浓盐酸、40%氢氟酸和30%氢氧化钠溶液腐蚀性液体≥222小时不被腐蚀,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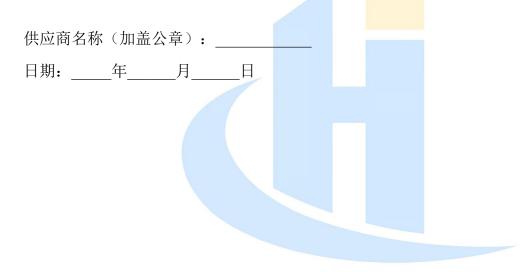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20	防渗漏吸附垫	10	卷	快速吸附滴漏的液体油污等,表层灰色耐脏耐磨,结实耐用不易扯断,吸收液体后能在过饱和吸附的状态下隔绝液体下渗地面,保护户外或室内土壤和地坪不受泄漏液体侵蚀,不被渗透,耐磨可耐车来回碾压甚至在吸附液体后依然可耐车辆来回碾压。 (1)颜色:灰色,易看到已吸附液体但不易见到灰土耐脏; (2)★产品表面耐磨,耐磨≥19999次,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报告; (3)底部带胶,可粘附墙面货地面,撕开无任何胶残留; (4)长≥30 m,宽≥0.9 m;	
21	耐酸碱水泵 机组	1	套	1. 柴油机功率: 66KW; 2. 柴油机转速: 1500r/min; 3. 电流: 90A, 频率: 50Hz; 4. 气缸数: 4缸; 5. 水泵转速: 1450r/min; 6. 水泵出口: 200mm, 水泵进口: 200mm; 7. 扬程: 30m, 流量: 600m³/h; 8. 带 300 米消防水带(耐酸碱)。 9. 带防雨棚以及四轮拖车。	
22	消防水带	600	米	配合水泵机组使用(耐酸碱)	
23	耐酸碱水泵 套件	2	套	1. 水泵功率: 22kw; 2. 扬程: 15m, 流量: 200-300m³/h; 带防雨棚以及四轮拖车。	
24	柴油机发电 机组	1	套	1. 额定功率 132KW; 2. 转速 1500 转/min; 3. 电流 216A; 4. 频率 50Hz; 5. 相数三相四线; 6. 电压 380/220V; 7. 带防雨棚以及四轮拖车。	

25	收油机	1	套	收油机能回收可以流动的油,特别适宜中、低粘度的油。装置漂浮稳定,有良好的乘波性和一定的抗风浪能力,适用于江河、湖泊、港湾、码头和海上溢油回收作业。 1、油膜厚度≥0.5mm的水面溢油层,回收能力≥95%; 2、柴油发动机最大功率≥6.5kW,最高转速≥3600r/Min; 3、油泵排量≥10m³/h,工作压力≥8Mpa,扬程≥10m; 4、液压马达最高工作压力≥13Mpa,最高转速≥500r/min 5、液压系统最大压力≥13Mpa,工作压力≤10Mpa,液压油箱容积≥80L6、油液收集装置转盘直径≥Φ300mm,转盘速度≥180r/min,吃水深度≤310mm,最大收油速率≥10m³/h	
26	储油囊	10	个	材质: PVC 容量: 1000L	
27	移动工作灯	2	套	移动工作灯 数量: 2 套 额定电压: AC220V 额定功率: 200W×3 光通量: 3×230001m 最大升起状态: 4800mm; 连续照明时间: 接市电 或发电机,应急电池供电 1h。	
28	堵漏气囊	5	个	600mm 直径; 含充气气泵	
29	便携式氧气 检测报警仪	5	个	检测气体:氧气 重复性: ≤2%; 检测方式:扩散式; 电池:可充电锂电池,容量 1200mAh 报警方式:声音,LED光,震动报警 防护等级: IP67 尺寸:98×67.5×50mm	
30	锂电铝合金 手电筒	10	个	功率: 3W 光通量: 3001m 最大照射距离: 160m 点亮时间: 2.5h	
31	活性炭	1	吨	1. 气相吸附; 2. 有机溶剂回收; 3. 杂质和有害气体的祛除。碘值不低于 800; 25kg 一袋	

32	聚合氯化铝	1	吨	固体; 25kg/袋; 有效成份: 三氧化二铝,含量 不低于 28%	
33	黄沙	2	吨	25kg/袋	
34	麻袋	180	只	60cm*100cm, 装沙土用	
35	铁锹	18	把	尖锹头带木柄	
36				合计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 3.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 4.上述各项的服务内容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 9 合同条款偏离表

#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无偏沿	<b>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b> □ <b>无偏离</b> (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b>有偏离</b> (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 <mark>逐一列</mark> 明)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互	立文件	井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日									

#### 10 采购需求偏离表

# 采购需求偏离表

Į	页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Κ <b>:</b> _		
序号	磋商文件条 目号(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 1. 对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则**响应无效**。
-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	章) <b>:</b>	
日期:	年	月	日

- 12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工作方案
  - 2) 工作质量与效率保证
  - 3) 拟达到的标准, 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售后服务响应
  - 5) 合理化建议
  - 6) 其他。



### 13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	编号: 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校	业学 和学 历	‡	<b>亨</b> 亚	职称	专业培 训及证 书	责任 或分工	项目经 历或主 要工作 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	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4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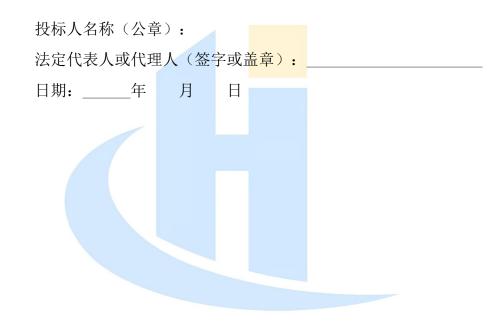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	章):	
日期:	_年	_月	日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